

证券代码：832054

证券简称：永强岩土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第一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万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7,953,15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3）第 02680060 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26,561,673.21 元，资本公积为 82,202,162.2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8,126,883.16 元，资本公积为 74,914,842.36 元。

为保障公司的日常经营，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当期资金需求及银行信贷的融资成本，公司需要考虑留存充足的资金，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

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今后，公司将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424,9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许万强回避表决，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0,793,750 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953,1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彦君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卢欣昌律师、於燕飞律师
-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会议的资格；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具备出席、列席本次会议的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福建彦君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6 日